

國立中興大學 98 學年度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98 年 11 月 13 日中午 12 時 30 分至下午 1 時 33 分

地點：圖書館七樓國際會議廳

主席：蕭校長介夫

紀錄：林秀芳

出席：如簽到單

列席：如簽到單

議事組報告：本次校務會議有出席代表 111 人，開會法定人數為 56 人，現已有 56 人報到，已達法定開會人數，請主席宣佈開會。

壹、宣佈開會

貳、通過會議程序及時間分配表

參、宣讀校務會議議事規則

肆、主席致詞暨校務報告

伍、議案審查小組報告

陸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編號：第一案

提案單位：校長交議（研發處）

案由：獸醫病理生物學研究所擬於 100 學年度申請新增「獸醫病理生物學研究所博士班」案，請討論。
說明：

一、本案業經 98 年 10 月 30 日 98 學年度第一學期研究發展會議討論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二、依據教育部「大學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」及「國立中興大學教學研究單位之新增與調整審核辦法」辦理。

辦法：校務會議通過後送教育部審核。

議案審查小組意見：建議提請大會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編號：第二案

提案單位：校長交議（研發處）

案由：農資學院擬於 100 學年度申請新增「農業企業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」，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業經 98 年 10 月 30 日 98 學年度第一學期研究發展會議討論決議：修正通過。招生名額修正為：15 名（由農資學院各系所人數調整）。
- 二、農資學院在中部地區農業科學相關師資最具優勢，為協助在職生結合理論與實務，提升職場競爭力，擬成立農業企業經營管理之碩士在職專班。

辦法：校務會議通過後送教育部審核。

議案審查小組意見：建議提請大會討論。

決議：**照案通過；附帶決議：為維持本校辦學品質，對現有碩士在職專班進行評鑑。**

提案編號：第三案

提案單位：校長交議（研發處）

案由：財經法律學系擬於 100 學年度申請新增「法律學系財經法律碩士班」案，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業經 98 年 10 月 30 日 98 學年度第一學期研究發展會議討論決議：有條件通過。本案空間不足部分請社管學院儘速召開會議協商，並將會議紀錄送各研究發展會議代表核閱後，提送校務會議討論。

二、法律系奉准於 99 學年度成立，除原科技法律碩士班、法律碩士在職專班外，為擴展法律學系教學、研究及推廣工作，並擬成立財經法律碩士班。

辦法：校務會議通過後送教育部審核。

議案審查小組意見：建議提請大會討論。

決議：**照案通過。法律學系業奉教育部核准於 99 學年度成立，本校向教育部提出申請本案時，請以社管學院下新增「法律學系財經法律碩士班」方式提出。**

提案編號：第四案

提案單位：校長交議（研發處）

案由：農資學院「生物產業暨城鄉資源管理學系」擬於 100 學年度申請調整為「生物產業管理研究所」、「景觀與遊憩碩士學位學程」、「生物產業管理進修學士學位學程」，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業經 98 年 10 月 30 日 98 學年度第一學期研究發展會議討論決議：

(1) 修正通過。案由修正為：農資學院「生物產業暨城鄉資源管理學系」擬於 100 學年度起調整為「生物產業管理研究所」、「景觀與遊憩碩士學位學程」、「生物產業管理進修學士學位學程」三個單位分開發展，請 討論。

(2) 請農資學院儘速召開院務會議追認，並將會議紀錄送各研究發展會議代表核閱後，提送校務會議討論。

二、農資學院前為配合教育部新修訂「大學校院增設調整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發展審查作業要點」，有關學系及獨立研究所專任師資數須達一定標準，農資學院生物產業推廣暨經營學系與農村規劃研究所爰於 98 年 8 月 1 日起奉教育部核定整併，名為「生物產業暨城鄉資源管理學系」。

三、教育部復於 98 年 5 月 20-22 日舉辦「大學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」說明會，確定「獨立系所招生員額在 15 人以下者，專任師資應達 5 人以上；招生員額在 16 人以上者，專任師資應達 7 人以上；學系設碩士班者，專任師資應達 9 人以上」之新標準，本案原推營系、農規所兩單位主管鑒於兩方系所性質不同，重新思考後，提報 99 學年度總額管制，擬將「生物產業暨城鄉資源管理學系」調整為「生物產業管理研究所」、「農村規劃研究所」及「生物產業管理進修學士學位學程」等 3 單位；並於 98 年 7 月 13 日簽奉校長核示，在確定所擬改變之單位人員足額下，經行政程序（通過院務會議、研發會議及校務會議）辦理。

四、檢附農資學院 98 年 10 月 31 日院務會議紀錄乙份。

辦法：校務會議通過後送教育部審核。

議案審查小組意見：建議提請大會討論。

決議：**本案緩議，送回院務會議重新審議。**

柒、散會：下午 1 時 33 分。